

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I10133号

立信
(特
义
件)



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附件	
	1、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3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关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I10133号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股份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金证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金证股份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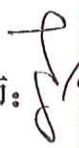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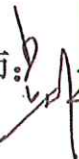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金证股份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金证股份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金证股份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年4月17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5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3月2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81,145,721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2.34元，共募集资金1,001,338,197.14元，扣除发行费用16,550,943.3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84,787,253.75元，已于2021年3月8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第00015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 1、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19,296,595.46元，其中：募集资金按计划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38,149,997.14元；投入其他募投项目建设381,146,598.32元。
- 2、截止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83,791,424.30元，其中：募集资金按计划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238,149,997.14元；投入其他募投项目建设645,641,427.16元。
- 3、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2024年度合计减少的金额为52,316,392.31元，具体情况如下：1）本年度使用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264,494,828.84元；2）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的净额为2,178,436.53元；3）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10,000,000.00元。
- 4、结余情况：截止2024年12月31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37,129,764.84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并在2021年3月22日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2年4月,本公司募投项目发生变更,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2022年5月12日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2022年5月12日连同保荐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4年3月,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水平,结合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经管理层认真调查和审慎评估,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4年3月26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北京北方金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32747737	468,068,600.00	已注销	活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615575586677	327,992,097.14	已注销	活期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550880006443800654	189,277,500.00	已注销	活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6950000004792925		已注销	活期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6950000004792981		已注销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412013005472300		已注销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040078801300002520		137,129,648.1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040078801000002522		116.65	活期
合计		985,338,197.14	137,129,764.84	

注 1：初始存放金额 985,338,197.14 元，系募集资金总额 1,001,338,197.14 元扣除支付给承销商发行费用（含税）16,000,000.00 元后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

注 2：2022 年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15615575586677）余额为 0.00 元，办理了注销手续，账户余额 0.35 元转至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3：2022 年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9550880006443800654）余额为 0.00 元，办理了注销手续，账户余额 90.29 元转至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4：2022 年 4 月，公司募投项目发生变更，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5：2024 年 3 月，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 6：2024 年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16950000004792925）余额为 0.00 元，办理了注销手续，账户余额 0.01 元转至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79040078801300002520）。

注 7：2024 年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16950000004792981）余额为 0.00 元，办理了注销手续，账户余额 115.81 元转至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79040078801000002522）。

注 8：2024 年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443066412013005472300）余额为 0.00 元，办理了注销手续，账户余额 19,995.66 元转至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 7904007880130000252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该部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35,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该部分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1,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表见本报告附表 1。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133.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49.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5,968.4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379.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5.8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券商资产负债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	是	10,419.31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券商重资本业务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	是	13,570.30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大资管业务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	是	22,817.25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金融云平台项目	是	18,927.75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分布式交易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	是	8,984.21	83.87	83.87	0.00	83.87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415.00	23,815.00	23,815.00	0.00	23,815.00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证券信创项目	是	-	51,091.62	43,941.82	17,596.08	43,579.02	-362.80	99.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开放云原生微服务平台项目	是	-	6,717.16	5,787.44	2,255.43	5,739.61	-47.83	99.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低代码开发平台项目	是	-	3,653.06	3,138.43	1,257.32	3,112.36	-26.07	99.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产业链数字化服务平台项目	是	-	7,905.14	6,712.23	2,794.96	6,663.30	-48.93	99.2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区块链创新平台项目	是	-	3,050.73	2,555.42	1,121.74	2,529.80	-25.62	99.00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银行财管服务一体化项目	是	-	3,550.76	2,884.56	1,423.95	2,856.18	-28.38	99.02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133.82	99,867.34	88,918.77	26,449.48	88,379.14	-539.63	99.3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券商资产负责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鉴于券商融资增速放缓，市场发展和需求状况不及预期，项目市场空间受限，公司放缓对该项目的投入。经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认为该项目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终止该项目的研发工作。 (2) 券商重资本业务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鉴于融资融券业务规模有所回落，场外衍生品业务集中度较高，客户需求和市场空间十分有限，公司放缓对该项目的投入。经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认为该项目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终止该项目的研发工作。 (3) 大资管业务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鉴于衍生品配置未如预期快速发展，一体化方案建设需求不足，且头部机构自建 IT 趋势明显，公司放缓对该项目的投入。经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认为该项目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终止该项目的研发工作。 (4) 金融云平台项目：考虑到监管层目前尚无全面放开云业务的时间表；金融行业系统上云涉及数据安全等问题，公司放缓对该项目的投入。经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以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的研发，改用自有资金进行项目建设。2022 年 4 月，综合考虑行业上云趋势并未如期迎来快速发展的拐点，云计算的安全落地与广泛应用前景尚不明确等因素导致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终止以自有资金投入金融云平台项目。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5) 分布式交易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因分布式内存数据库的技术要求极高，自主研发难度非常大，公司放缓对该项目的投入。经 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以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的研发，改用自有资金进行项目建设。2022 年 4 月，综合考虑分布式交易技术实验室项目的技术难度，实施进度的不确定性，同时结合公司还有其它更为紧迫的项目等待开发等因素，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终止以自有资金投入分布式交易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鉴于原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出现波动，市场发展及需求状况不及预期。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相关内容的议案》，决定对原募投项目进行调整：将“券商资产负责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券商重资本业务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大资管业务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金融云平台项目”、“分布式交易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变更为“证券信创项目”、“开放云原生微服务平台项目”、“低代码开发平台项目”、“产业链数字化服务平台项目”、“区块链创新平台项目”及“银行财管服务一体化项目”六个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以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用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3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用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3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用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1,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3 月 8 日到账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未全部投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原计划投入金额为 25,415.00 万元，扣除发行承销保荐费用 1,600.00 万元后，实际投入金额为 23,815.00 万元。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信创项目	无	51,091.62	43,941.82	17,596.08	43,579.02	99.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开放云原生微服务平台项目	无	6,717.16	5,787.44	2,255.43	5,739.61	99.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低代码开发平台项目	无	3,653.06	3,138.43	1,257.32	3,112.36	99.1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产业链数字化服务平台项目	无	7,905.14	6,712.23	2,794.96	6,663.30	99.2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区块链创新平台项目	无	3,050.73	2,555.42	1,121.74	2,529.80	99.00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银行财富服务一体化项目	无	3,550.76	2,884.56	1,423.95	2,856.18	99.02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5,968.47	65,019.90	26,449.48	64,480.27	99.17	-	-	-	-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因如下: (1) 证券信创项目: 该项目围绕金融信创体系建设需求, 构建分布式的系统架构, 完成证券公司综合运营、核心服务、核心交易、风险监控、基础业务、基础技术六大类产品线的国产化改造与适配, 助力证券公司构建效率高、弹性强、安全稳定的新一代金融服务应用体系。 (2) 开放云原生微服务平台项目: 该项目是集“开发、测试、部署、运维”一体化的云原生技术全栈解决方案。平台能够实现业务系统的快速开发、测试、部署和上线, 提升开发效率和降低开发成本, 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3) 低代码开发平台项目: 该项目将建设一套适用于快速开发业务功能的工具, 能以独立应用结合 IDE 插件的形式运行, 同时支持高码和低码结合。平台将提高业务应用的开发效率, 降低开发门槛, 提高交付质量。 (4) 产业链数字化服务平台项目: 该项目为跨境及内贸交易参与方以及服务供应链、综合服务等全流程线上化的一站式服务平台。 (5) 区块链创新平台项目: 该项目将建设多机构参与的联盟区块链创新平台, 是面向实际业务需求、结合技术发展趋势、支撑未来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平台, 包括区块链底层技术平台和基于其构建的创新应用。 (6) 银行财富服务一体化项目: 该项目计划建立覆盖市场理财产品研究分析系统, 为中小银行开展理财产品代销业务提供分析评价工具。同时建立理财产品代销网络, 为中小银行提供便利的代销产品接入方式, 降低建设周期与门槛。 上述变更募集资金事项经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并经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已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继强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CPAs
2015年10月30日

转出协会盖章
2015年10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CPAs
2015年10月30日

转入协会盖章
2015年10月30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出借。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当交还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当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交还本证书，并在原工作单位办理交接手续。
- 三、本证书和通知，应在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交还本证书，并在原工作单位办理交接手续。
- 四、本证书和通知，应在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交还本证书，并在原工作单位办理交接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李继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08-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星源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040219680827330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747019000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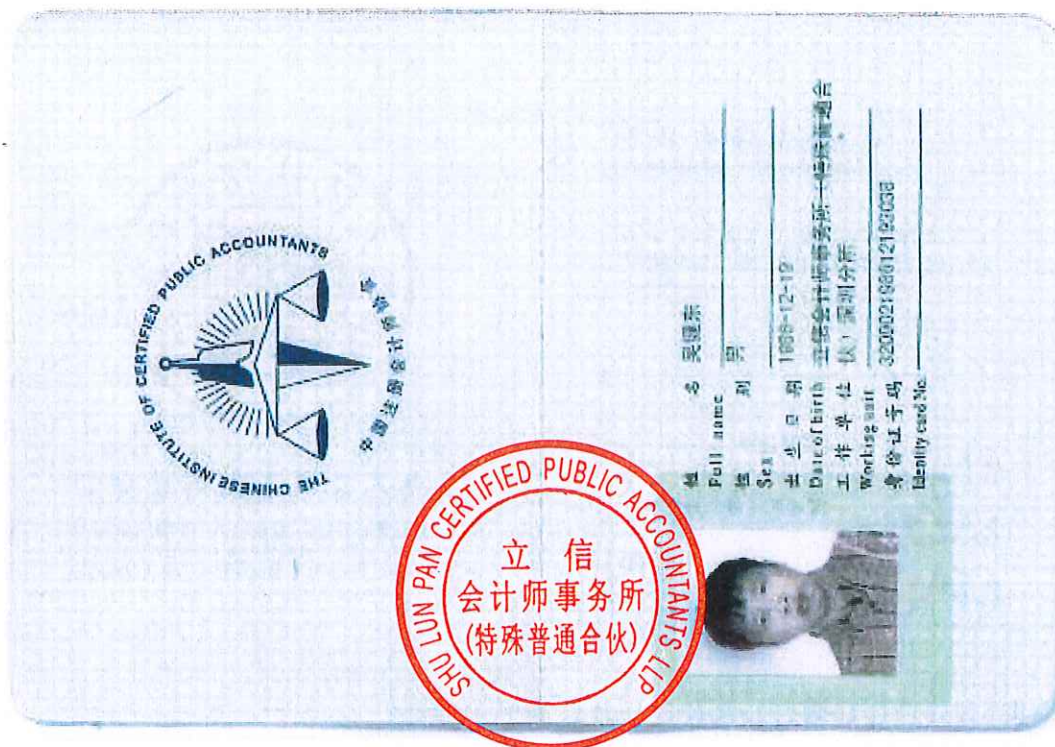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变更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年7月30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50214007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9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